中共邵东市委党校2023年人才引进公告

根据我校岗位空缺及工作需要，按照《邵东人才行动计划（试行）》等文件精神要求，经邵东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决定面向全国公开引进教员2名。现就我校人才引进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引进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德才兼备的选人标准。

1. 引进岗位、计划及岗位要求

|  |
| --- |
| 2023年邵东市集中引才岗位表 |
| **序号** | **单位** | **单位性质** | **岗位代码** | **引进岗位** | **引进人数** | **是否急需紧缺** | **最高年龄** | **专业** | **学历学位** | **职称** | **工作经历**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36** | 邵东市委党校 | 全额事业 | H01 | 党校教员 | 2 | 是 | 35 | 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国哲学、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政治经济学、政治学理论、思想政治教育、中共党史、中国古代史、中国近现代史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  | 吴珍文 | 15173932581  421098938@qq.com | 1.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2.有博士学位或中级职称者放宽到40周岁，有高级职称者放宽到45周岁。 |
| 合计： | 2 |  |  |  |  |  |  |  |  |  |
| 注：本目录表中引进岗位专业参照《2023年湖南省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指导目录》。 |

三、报名条件

(一)报名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3.身体健康,具备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4.具备应聘岗位所需的条件(见上表)。

报考人员的专业应严格按照毕业证书填写。所学专业已列入《湖南省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指导目录》、但未列入招考岗位专业的，不符合报考条件；所学专业未列入《湖南省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指导目录》但符合岗位专业条件的，由用人单位及主管部门提出意见，由市委人才办认定。

(二)不能报考人员

1.邵阳市范围内(简称“市内”)在职在编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含驻邵高等院校等单位)或已与市内国有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人员，以及市内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解聘辞职未满一年（截止到报名结束时间）的人员;

2.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3.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

4.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5.在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因违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被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且记录期限未满的人员;

6.法律、政策规定的其他不能报考或不得聘用至事业单位工作的人员。

(三)其他说明

1.年龄和工作年限计算截止2023年2月28日(含2月28日)。本公告中“以上”、“以下”层次均包括本层次。

2.取得外国学历学位的报考人员凭已取得的学历学位证书和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颁发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参加资格审查。

3. 2023年应届生毕业生报考教师类岗位须在2023年8月31日之前取得毕业证、学位证和教师资格证。

四、人才引进程序和方式

本次人才引进按报名、资格审查、面试、体检、考察、公示、聘用等程序进行。

1.报名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相结合

报名时间：网上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4月20日。现场报名时间与资格审查同时进行。

报考人员需在规定的时间段报名，每人只能报考一个引进岗位，需填写《2023年邵东市集中引才报名登记表》(见附件)，同时须提供近期1寸同底免冠半身彩色照片、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23年应届毕业生可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及加盖毕业院校公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教师资格证等材料的照片或扫描件，并以邮件标题为：“姓名+性别+学历学位+毕业院校+应聘岗位”发送至指定报名邮箱。经过用人单位初审合格后，通知进入现场资格审查。

2.资格审查

2023年4月21日在市委党校求是楼一楼二教室进行资格审查和现场报名。网上报名并经资格初审合格的应聘者本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进行由用人单位及其主管部门、组织部、人社局组织的现场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时须本人在现场进行，须提供《2023年邵东市集中引才报名登记表》、近期1寸同底免冠半身彩色照片3张、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23年应届毕业生可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及加盖毕业院校公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教师资格证等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有工作单位的报考人员还需提供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3.面试

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待通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报考人员全部进入面试，教师岗位（含党校教员）面试方式为试教，主要测试从事教师职业所需的基本素质。设定面试分数合格线75分，低于75分者不得进入体检程序。应聘者面试结束后，根据考生现学习、居住地发放交通补贴：邵东市内的100元/人、邵东市外省内的300元/人、省外的500元/人。面试实施方案由用人单位主管部门拟定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批后组织实施。

4.现场签约

根据面试考核成绩，按岗位引进计划从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拟引进人选，现场签订引才协议书，2023年应届毕业生签订三方就业协议。确定的拟引进人选因个人原因不愿签约的，个人书面承诺后取消签约资格，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递补一次，成绩低于75分者不予递补。

5.体检考察

体检时间另行通知，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人数等额确定体检对象，面试成绩相同者，以学历高者为准，学历仍相同者，以其高校必修课目平均成绩高者为准，必修科目没有分数以等次确定的，必须是合格以上，该科目不计算平均分。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等有关规定执行。考生对非当日、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时，可由本人在体检结论下达七天内提出书面复检申请，就不合格项目进行一次复检，以复检结论为准。本次招聘进入体检阶段因体检不合格或自动放弃体检的，按面试成绩排名从高分到低分递补一次，之后不再进行递补。体检合格后，由市委人才办组织相关部门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考察参照国家公务员政审考察标准实施。体检、考察不合格的，所签引才协议书（三方就业协议）无效，取消聘用资格。

6.公示

考察合格的拟聘人员，由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在邵东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shaodong.gov.cn)公示7个工作日，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间如被实名举报者，经查证属实，取消聘用资格。

7.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由用人单位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进人和聘用手续，最低服务期五年（含试用期）。聘用人员试用期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五、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及有关要求

(一)生活补贴。硕士研究生及以上补助3万元/年，连续补助均不超过3年。

(二)住房保障。对签约工作5年以上并首次在邵东购房的人才给予购房补贴，其中：正高级职称人才、博士研究生补贴15万元，副高级职称人才、硕士研究生补贴5万元。

(三)优化服务。对人才引进相关事项实行“一站式”服务，其人事关系转入、户口迁移、社会保险等服务事项由用人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负责办理。

六、工作纪律

(一)本次人才引进工作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

(二)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本次引才的全过程，凡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招考条件、弄虚作假或违反考试、聘用纪律的，一律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报考者本人自行承担。

(三)对违纪违规行为，依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进行处罚。

本公告未尽事宜，由中共邵东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739—2089889(中共邵东市委组织部人才工作办公室)

0739—2912111(中共邵东市委党校办公室)

监督电话：0739-2727039(邵东市纪委监委驻市委组织部纪检组)

中共邵东市委党校（行政学校）

                                        2023年4月17日

附件

**2023年邵东市集中引才报名登记表**

报考单位： 报考岗位： 岗位代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政治面貌 |  | 身份证号 |  |
| 籍贯 |  | 出生地 |  |
| 参加工作 年月 |  | 人事档案保管单位 |  | 健康状况 |  |
| 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  |
| 第一学历 毕业院校 及专业 |  | 学历层次 |  | 学位 |  |
|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 及专业 |  | 学历层次 |  | 学位 |  |
| 联系方式 | 通信地址 |  邮编： |
| 家庭住址 |  |
| 电子信箱 |  | 手机 |  | 固定电话 |  |
| 学习经历（自高中起填写） | （按起始时间、毕业学校、专业、学历及学位顺序填写，可注明期间担任的主要职务） |
| 工作经历 | （按起始时间、工作单位、岗位、担任职务顺序填写） |
| 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 会关系 |  称谓 | 姓名  | 出生年月  | 政治面貌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 |  **本报名表所填写的信息准确无误，所提交的证件、资料、照片真实有效，若有虚假，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如被录聘，自愿在本岗位服务满五年（含试用期），未满服务期不申请向邵东市外调动。**  **报名人（签名）：** **年 月 日** |
| 报考主管单位资格初审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组织人社部门资格复审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